

证券代码：870225

证券简称：华聪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宇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现任独立董事：

张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埃索中化（宁波）石油化工储配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埃索（浙江）沥青有限公司会计主管；镇海炼化碧辟（宁波）液化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宁波财经学院财务处副处长。现任宁波财经学院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主任、宁波财经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兼总经理、农工民主党宁波市第十三届市委委员兼农工民主党宁波财经学院支部主委；2022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宇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	委托出席董事	缺席董事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	列席股东大会
--------	--------	----------	--------	------	----------------	--------

	会议次数	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会会议次数	会会议次数	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次数
张宇	5	5	0	0	否	4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宇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 2.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3. 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予董事长办理权限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独立董事在履职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通过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任

职及议事制度》，加深对法律法规的认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独立董事：张宇
2025 年 4 月 28 日